

北京理工大学党委组织部

党组函〔2019〕58号



2019年6月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指导意见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针对6月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提出指导意见如下。

一、学习重点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会议重要讲话精神，深刻理解开展主题教育的重要意义。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亚洲文明对话大会开幕式上的主旨演讲精神，深刻理解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加强亚洲文明交流、文明互鉴的四点主张。

深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深入领会《条例》精神，全面掌握、严格执行对党员教育管理的内容、方式、程序等规定，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践行新思想、适应新时代、展现新作为。

认真学习《锲而不舍持续发力纠“四风”——对1400多

起五一、端午期间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案例的分析》《中央纪委公开曝光六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等警示教育内容，加强纪律教育，使党员、干部增强纪律意识，加强党性修养，牢记党的宗旨，切实增强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二、工作要求

（一）基层党委工作要求

提高党员队伍建设质量，要抓好《条例》的宣传解读和学习培训，以建设一支信念坚定、政治可靠、素质优良、纪律严明、作用突出的党员队伍为目标，组织各党支部、广大党员深入领会《条例》精神。以纪念建党 98 周年为契机，结合学校党委“优秀党员、优秀党务干部、先进党组织”评选表彰、寻访“北理旗帜”等活动，表彰、选树一批先进党组织和党员，广泛宣传优秀事迹，着力激发基层党组织的生机活力，切实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模范作用。

（二）党支部工作要求

建议本月开展“绿色”匠心育人主题党日，建议教职工、离退休党支部与学生党团支部开展共建，多种形式开展专题学习《条例》，加强党员教育管理，要坚持“三会一课”、主题党日、集中培训等基本制度，使党员教育管理有力度有温度。

建议毕业生党支部以“牢记时代使命，书写青春华章”为主题开展离校前最后一次党课、组织生活会、集体宣誓等主题活动，完成好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团结带领毕业生

积极配合做好毕业离校工作，教育引导毕业生党员铭记入党初心，在新的学习、工作岗位上继续发挥好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党委组织部

2019年6月5日